

惠州亿纬锂能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惠州亿纬锂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亿纬锂能”）于2025年1月14日在广东省惠州市仲恺高新区惠风七路38号亿纬锂能零号会议室采用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七次会议。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刘金成先生主持，应参加会议董事7名，实际参加7名。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法定人数。

本次会议的会议通知及相关资料于2025年1月10日以邮件方式送达各位董事，全体董事知悉本次会议的审议事项，并充分表达意见。公司监事会成员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表决，形成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1、公司子公司湖北亿纬动力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亿纬动力”）拟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分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荆门分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荆门分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荆门分行组成的银团申请不超过人民币550,000万元贷款，贷款期限七年。为支持子公司经营发展，公司拟为亿纬动力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2、公司子公司武汉亿纬储能有限公司拟委托公司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市分行申请开立保函，保函金额不超过10,000万元，保函期限不超过一年。为支持子公司经营发展，公司拟为上述交易出具保函。

3、公司子公司亿纬亚洲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亿纬亚洲”）拟向国家开发银行广东省分行申请新增不超过人民币40,000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授信期限三年，公司及亿纬亚洲组成共同借款人，综合授信额度使用主体为亿纬亚洲；公司及子公司亿纬亚洲

拟向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授信额度期限不超过一年。为支持子公司经营发展，公司拟为亿纬亚洲上述授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4、公司下属公司惠州亿纬动力电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惠州亿纬动力”）拟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分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35,000万元的敞口授信额度，授信期限不超过三年；拟向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分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50,000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授信期限不超过一年。为支持子公司经营发展，公司拟为惠州亿纬动力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公司授权董事长全权代表公司在批准的担保额度内签署有关合同及文件。本次担保尚未签署协议或相关文件。

本议案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子公司部分股权的议案》

为进一步提升员工的凝聚力和团队稳定性，并充分激发管理团队的活力，公司拟通过现金方式收购有限合伙企业持有的亿纬动力 1.0962%的股权，交易总金额为579,000,072.00元。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将持有亿纬动力 100%的股权。

关联董事刘建华、艾新平、江敏回避了本议案的表决。

本议案表决结果：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特此公告。

惠州亿纬锂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月14日